



2025 年全省海事(水运)工作会议在西宁召开

本报讯(青海法治报·法眼记者 祝嘉忆)4月18日,全省海事(水运)工作会议在西宁召开。全面总结2024年全省海事(水运)工作,分析当前发展的形势和面临的问题,部署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。

会议指出,2024年,全省海事管理机构聚焦主责主业,服务发展大局,落实改革任务,守牢安全底线,较好完成了全年

各项工作任务。全年共计完成水路客运量116.23万人次,全省水路运输高位运行,通航水域水上交通安全持续稳定向好。

会议强调,2025年全省海事(水运)行业要立足客观发展环境和工作实际,围绕平安青海建设、生态环保等重点工作,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,认真谋划“十五五”重

点任务,纵深推进全省海事(水运)管理提质增效,为奋力谱写交通强国青海篇章贡献海事(水运)力量。

会议要求,要推进党建与业务融合,落实工作责任制,弘扬行业精神。深入推进水上交通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,完善安全监管机制,强化源头治理,加强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。支持地方海事履职,提

升行业治理能力,构建协调机制,深化与各方合作交流。指导年度企业开航工作,推动船员队伍高质量发展,强化通航水域生态环保,培育水路运输新业态,保障我省海事(水运)事业高质量发展。不断推进海事信息化建设,加强法治海事建设,规范行政检查事项,积极开展全媒体宣传活动,提升海事水运工作社会影响力。

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建立健全招商引资项目服务保障“七项工作机制”

本报讯(青海法治报·法眼记者 郭佳)近日,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“服务理念更新、办事效率更好、投资环境更优”为目标,创新构建覆盖项目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保障体系,制定出台《青海省创新营商环境优化举措 进一步做好招商引资项目服务保障的工作机制》,建立健全招商引资项目服务保障“七项工作机制”,确保项目招得来、落得稳、发展好。

聚焦产业“四地”建设主战场和绿色算力新赛道,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会同省有关部门、各市(州)系统谋划建立了《2025年青海省招商引资项目储备库》,涵盖了绿色算力、清洁能源、新材料、装备制造等10大产业领

域的480余个储备项目,为做好服务保障奠定基础。

定期组织项目对接活动,针对性开展项目洽谈、问题诉求反馈,加快项目落地进度。健全项目服务专员机制,为每个签约项目提供“一对一”全程帮办代办服务。

针对开办企业、土地预审选址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、施工许可办理、开工建设、竣工验收、投产手续7个关键环节,精简核准备案流程,开辟绿色通道。建立代办帮办事项清单,明确签约项目投资方需要代办帮办问题,及时协调解决签约项目投资方遇到的问题。

“要素跟着项目走”为原则,推动

要素资源跨部门协同配置,全力做好煤炭、天然气、成品油、运力、用能、用地、水电气暖网、道路、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等企业生产经营要素保障,优化融资信贷、用工服务,着力破解项目落地要素瓶颈,助推招商引资项目提速落地。

坚持提质增效,完善项目调度推进机制。坚持闭环管理,创优项目跟踪服务机制。坚持底线思维,健全风险防范监管机制。依托助企暖企平台、“12345”热线等,畅通项目问题反映和诉求投诉渠道,明确投诉举报办理流程、时限,加强投诉处理跟踪监督,确保企业诉求“件件有回应、事事有落实”。

青海部署开展药品经营环节“清源”行动

本报讯(青海法治报·法眼记者 郭佳)近日,青海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印发《全省药品经营环节“清源”行动方案》,并组织召开部署会,启动全省药品经营环节“清源”行动。

此次“清源”行动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,坚持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,注重“三个结合”,以药品批发企业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总部、药品零售企业(含零售连锁门店)和药品网络交易及配送企业为重点检查对象,坚持将药品安全风险排查、违法案件查办、监管能力提升和为民办事实融会贯通一体推进。

结合“群腐”工作,主动担当,自我加压,在国家和省级层面的基础上,因地制宜提出以“1+2+5”为载体,积极推进“群腐”工作及“清源”行动各项整治措施落到实处。结合主责主业,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要求,严格落实中央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精神,“清源”行动原则上不要求检查覆盖率,各地可按本级监督检查计划结合“清源”行动相关要求开展检查等。

会议要求,要准确把握行动目的和任务,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扎实推进“清源”行动。要加快解决药品经营环节的突出问题,严格规范网络售药业态,严防严控非法渠道购进和销售药品行为,筑牢药品质量安全的坚实底线。要持续加大案件查办力度,以查处大案要案成果彰显“清源”行动成效。要坚持重拳出击、露头就打、严惩重处,让监管生威、让执法长牙,对可能涉及违法违规的线索追查到底,严厉整治药品经营领域风险。要深度强化协同配合,以高效联动的工作格局凝聚“清源”行动强大合力。要通过强化上下协同联动,加大与多部门的跨部门查办协作力度,加强与纪检监察机关的信息贯通,形成联合整治药品经营环节风险隐患的良好工作格局。

我省推动生态环保领域问题整改责任落实

本报讯(青海法治报·法眼记者 薛慧雯)近日,青海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常态化监督管理和问责的实施意见》有关规定,集中约谈相关企业负责人,通报了有关企业突出生态环境问题,分析问题原因,指出地方和相关部门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监管责任不到位等情况。

会议要求,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和“管发展、管行业、管生产必须管生态环保”责任,以“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”和“事事心中有底的行动力”,对问题整改扭住不放,一抓到底。以问题为导向,全面排查存在的生态环境风险隐患,建立问题清单,逐项制定整改措施,严格整改销号,坚持“当下改”和“长久立”相结合,不断健全完善制度机制。要进一步强化权责明晰、协调联动、齐抓共管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,切实履行好生态环境监管职责,及时发现和解决各类生态环境问题。同时,要加强对企业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帮扶,促进企业提升污染防治水平。

有关地方和企业表示将以此次约谈为契机,切实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属地责任、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,扣紧责任链条,建立长效机制,以高质量整改推动区域生态环境保护水平提升。



近日,西宁市公安局城西公安分局组织开展应急拉动实战演练。演练采取“不打招呼、随机选点、模拟警情、检视战力”的方法,重点围绕应对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开展训练。通过此次演练,进一步细化完善了公安机关处置突发事件应急机制,提升了队伍处置突发事件整体战斗能力。

青海法治报·法眼记者 郭佳 摄影报道

全省开展春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防范集中攻坚行动

本报讯(青海法治报·法眼记者 祝嘉忆)4月17日,青海省公安厅交警总队召开视频部署会,部署安排即日起至5月31日,组织全省开展春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防范集中攻坚行动。

会议指出,进入春季天气转暖,踏青出游活动频繁,中短途出行需求旺盛;物流运量持续攀升,货车肇事问题不容忽视;务农出行需求加大,违法肇事致祸隐患突出;学生交通安全风险加大。全省各级公安交管部门要认真研判本地道路交通安全形

势、事故规律特点和可能出现的各类问题和困难,明确工作重点,制定工作方案,细化工作措施,确保各项交通安全整治措施落实到位。

会议要求,依托公安交管大数据资源和信息化手段,深入查找事件事中事后全过程、各环节存在的管理漏洞盲区,找准各自的风险点。深化实施重点运输企业风险评价画像制度,加强重点车辆和驾驶人安全源头管理,深入推进校园内外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。严格公路货运车交通安全管控,强化推进精准

查处,强化农牧区执法管控。强化节假日期间、虫草采挖季、旅游旺季道路交通安全。加强提示引导、警示曝光、主体宣传。

会议强调,全省各级公安交管部门要找准定位,全面掌握春季行动重点,准确把握任务目标、时间安排、重点措施,全力推进春季交通安全集中攻坚行动,确保全省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。紧盯关键,全力落实各项工作措施,切实转变思想理念,改进工作作风,提升实战能力、协同共治合力、工作执行力。